

普通高等院校经济管理专业系列规划教材

国际货物 运输与保险

GUOJI

HUOWU YUNSHU YU BAOXIAN

主编 ● 赵盈盈 尚 静



南方交通大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院校经济管理专业系列规划教材

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

主编 赵盈盈 尚 静

副主编 王步云 洪志鹤 朱晓哲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 都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 / 赵盈盈, 尚静主编.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7.3
普通高等院校经济管理专业系列规划教材
ISBN 978-7-5643-5306-3

I . ①国 … II . ①赵 … ②尚 … III . ①国际货运 - 高等学校 - 教材 ②国际货运 - 交通运输保险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 ①F511.41②F840.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36404 号

普通高等院校经济管理专业系列规划教材

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

主编 赵盈盈 尚静

责任编辑 祁素玲

助理编辑 孟媛

封面设计 何东琳设计工作室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西南交通大学创新大厦 21 楼)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028-87600533

邮政编码 610031

网址 <http://www.xnjdcbs.com>

印 刷 四川森林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 品 尺 寸 185 mm × 260 mm

印 张 18

字 数 450 千

版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5306-3

定 价 42.00 元

课件咨询电话：028-87600533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028-87600562

||| 前 言 |||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现代教育从精英教育向大众化教育转变，本科教育和职业教育规模不断扩大，加强对应用型本科和职业教育的领导和支持，以就业为导向改革与发展大学教育逐步成为社会共识。根据社会和市场的需要，不断改革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进行课程开发，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是我们每一位从事涉外经济教育工作者的责任，而编写一本适合当前大学教育实际的教材是当务之急。

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是高等院校国际贸易实务、国际商务及国际货运代理等涉外专业的核心课程，也是从事国际贸易、国际物流及报关等相关职业需要掌握的技能。本课程内容分为国际货物运输和国际货物运输保险两部分。国际货物运输是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之间的运输。国际货物运输往往运程较长，需要使用多种运输工具，通过多次装卸搬运，经过多种运输方式，中间环节多，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多变，再加上各种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或者工人罢工、社会动乱、国家战争、海盗猖獗等，使得国际货物运输途中风险增加。为了避免和减少运输途中的风险和损失，就有必要办理国际货物运输保险。不同的商品、不同的运输方式和运输工具以及不同的运输季节所面临的风险都是不同的，因此针对这些风险所要办理的保险种类和险别也不一样。所有这些都需要每一个学生和从业者潜心学习。

撰写一本适合当前大学教育的教材是笔者多年的心愿，最早可以追溯到2008年。当时笔者在很多书店转过，可找不到一本满意的教材，当时的教材要么深奥，要么繁杂，要么错字连篇，更重要的是教材中没有配套的图片、案例、习题或者阅读资料，这让在非沿海地区上学的学生想象不出来液货船、滚装船或者集装箱等运输工具的模样。后来也有一些教材问世，但因为有这样或那样的不足，编者深感自编教材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本教材在编写的过程中，根据学生的就业需要和相关从业者的工作需要，侧重用案例、图片和阅读材料帮助学生和从业者理解相关的内容。本教材注重实证资料的新颖性、习题的代表性、内容的丰富性，整体结构简单，内容清晰，便于理解。书中内容不仅符合涉外经济专业核心课程的教学需要，同时也兼顾了外销员、单证员、报关员、货运代理等职业资格考试要求。因此，本书既可以作为广大本科院校和高职高专院校的教材，也可以作为从事外贸业务人员的培训参考书。有幸的是，书中的大部分案例及计算题都在过去几年的教学中让学生做过，有些错误也得到了及时纠正。

本书由赵盈盈、尚静老师提出写作提纲，经与其他作者讨论后分头撰写。

具体分工如下：国际货物运输的任务一、任务五和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任务四由尚静老师编写；国际货物运输的任务二、任务六和任务七由赵盈盈老师编写；国际货物运输的任务三和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任务一由朱晓哲老师编写；国际货物运输的任务四、任务八和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任务三由洪志鹤老师编写；国际货物运输的任务九和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的任务二由王步云老师编写；最后由赵盈盈、尚静老师统一修改、定稿。

作为本书的主要撰稿人，笔者首先要感谢几位合作者，他们在早期的构思、查资料及写作中付出了辛苦的劳动；笔者更感谢所教过的数千名经贸学院学生，是他们对书中的错误及不明之处提出质疑，使笔者有机会改进和修正。

此外，本书参阅、使用和引证了国内外大量的文献资料，谨对其作者、编者和出版社表示诚挚的谢意。

限于编者水平，本书难免有各种不足之处，敬请同行专家和读者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赵盈盈

2017年2月

目 录

项目一 国际货物运输	1
任务一 国际货物运输总论	1
任务二 海洋货物运输基础知识	18
任务三 海洋货物运输方式	45
任务四 海运提单及海运相关合同	71
任务五 集装箱货物运输	97
任务六 国际铁路货物运输	139
任务七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	160
任务八 公路、内河、邮政和管道运输	183
任务九 国际多式联运	191
项目二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215
任务一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概述	215
任务二 海洋运输货物保险	234
任务三 陆上、航空、邮包运输货物保险	256
任务四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实务	263
参考文献	282



任务一 国际货物运输总论

【学习目标】

通过本任务的学习，学生能够对运输，特别是对国际货物运输的含义和特点形成感性认识，并学习国际货物运输的组织机构和运输方式，明确国际货运代理人含义和种类，为以后各任务的学习打下基础。

【技能目标】

通过本任务的学习，能准确地分清托运人、承运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职责，并在相关纠纷发生时能与当事人正确协调。

一、国际货物运输概述

(一) 国际货物运输的含义

运输，就其运送对象来说，可分为货物运输和旅客运输两大类。而对于货物来说，又可按地域划分为国内货物运输和国际货物运输两类（如图 1-1 所示）。



图 1-1 国际贸易运输的分类

广义的国际货物运输，就是货物在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之间的运输。狭义的国际货物运输是指与一国货物进出口、货物贸易相关的货物运送活动，又称国际贸易运输。从一国的角度来说，就是对外贸易运输，简称外贸运输。而有些货物如展览品、个人行李、办公用品、援外物资等的运输和国际贸易无关，称为非贸易物资的运输，这些往往只是贸易物资运输部门的附带业务。

在国际贸易中，商品的价格中含有商品的运价，并且商品的运价在商品的价格中占有较大的比重，一般说来约占 10%，在有的商品中要占 30% ~ 40%。商品的运价也和商品的生产价格一样，随着国际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围绕着价值上下波动。商品的运价随同商品的物质形态一起进入国际市场中交换，商品运价的变化直接影响到国际贸易商品价格的变化，而国际货物运输的主要对象又是国际贸易商品。因此，可以说国际货物运输也就是一种国际

贸易，只不过它用于交换的不是物质形态的商品，而是一种无形的、特殊的商品——运力。所谓商品运价，也就是它的交换价格。由此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从贸易的角度来说，国际货物运输就是一种无形的国际贸易。

(二) 国际货物运输的特点

1. 国际货物运输是中间环节很多的长途运输

国际货物运输是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之间的运输，一般运距较长。在运输过程中，往往需要使用多种运输工具，通过多次装卸搬运，转换不同运输方式，经由不同的国家和地区，中间环节很多。如转船、变换运输方式等，经由不同的地区和国家，要适应各国不同的法规和规定。如果其中任何一个环节发生问题，就会影响整个运输过程，这就要求我们作好组织工作，环环紧扣，避免在某环节上出现脱节现象，给运输带来损失。

2. 国际货物运输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多变

货物在国际间的运输过程中，需要与不同国家、地区的货主、交通部门、商检机构、保险公司、银行、海关以及各种中间代理人打交道。仅对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来说，就包括船舶代理、货运代理、运输代理、票务代理等服务，代理还分成一级代理、二级代理、三级代理等不同层次。同时，由于各个国家、地区的政策、法律规定不一，金融货币制度不同，贸易运输习惯和经营做法也有差别，加之各种政治、经济形势和自然条件的变化，都会对国际货物运输产生较大的影响。

3. 国际货物运输的时间性特别强

国际市场竞争十分激烈，商品价格瞬息万变，进出口货物如不能及时地运到目的地，很可能会造成重大的经济损失。按时装运进出口货物，及时将货物运至目的地，对履行进出口贸易合同、满足商品竞争市场的需求、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及时结汇，都有着重大意义。某些鲜活易腐商品和季节性商品如不能按时送到目的地出售，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将会更加严重。为此，货物的装运期、交货期被列为贸易合同的条件条款，能否按时装运直接关系到重合同、守信用的问题，对贸易、运输的发展都能产生巨大的影响。

4. 国际货物运输的风险较大

国际货物运输由于运距长、中间环节多、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多变，加之时间性很强，运输沿途国际形势的变化、社会的动乱、各种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的发生，以及战乱、封锁禁运或海盗活动等，都可能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到国际货物运输，以至于造成严重后果，因而风险也就比较大。为了转嫁运输过程中的风险损失，各种进出口货物和运输工具，都需要办理运输保险。

5. 国际货物运输涉及国际关系问题，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涉外活动

国际货物运输是国际贸易的一个组成部分，在组织国际货物运输过程中，需要经常同国外发生广泛的联系，这种联系不仅仅是经济上的，也会牵涉到国际政治问题。对于各种运输业务问题的处理，常常会涉及国际关系问题，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因此，国际货物运输既是一项经济活动，也是一项重要的外事活动，这就要求我们不仅要用经济观点去办理各项业务，而且要有政策观念，按照我国对外政策的要求从事国际运输业务。

(三) 国际货物运输的作用

1. 国际货物运输是国际贸易顺利开展不可或缺的环节，并不断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

在当今世界上，如果没有发达、便捷、全方位、立体化的国际贸易运输网络，国际贸易和世界经济是不可能发展到今天这种水平的。在国际货物贸易的一系列环节中，国际运输是极其重要的一环。在国际贸易中，进出口商品在空间上的流通范围极为广阔，没有运输，要进行国际间的商品交换是不可能的。商品成交以后，只有通过运输，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把商品交给对方，贸易的全过程才算最后完成。

当今世界，国际贸易迅猛发展，以我国为例，2012年的进出口额为38 667.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6.2%。其中出口20 498.3亿美元，增长7.9%；进口18 178.3亿美元，增长4.3%；贸易顺差2 311亿美元，扩大48.1%。而国与国之间要进行贸易的交流，必须经过运输的环节，否则商品的位移根本就无法实现。在签订贸易合同之后，只有经过运输，商品才能交付给买方，贸易的全过程才能完成。

2. 国际货物运输是交通运输的重要分支，国际货物运输的开展能够促进交通运输的发展

交通运输可按运输的对象和运送的范围分为国内旅客运输、国际旅客运输、国内货物运输和国际货物运输四类。从世界范围来说，海上运输的绝大部分货运量属于国际货物运输，航空运输中的国际货运量也占有较大的比重；国际货运量在铁路运输中所占比重较小一些，但由于时间紧、运输要求高，常常是优先运送的对象；此外，国际货运量在公路运输中也占有一定的比例。尤其是在国际贸易高度发达、国土较小、公路发达的欧洲，国际公路货运占有重要的地位。竞争激烈的国际贸易市场，迫使各国的外贸运输部门不断地根据新形势的要求，及时采用和引进国外先进的运输组织技术，开辟新的运输渠道，这就大大加速了交通运输部门对国外先进技术的推广与应用。

3. 国际货物运输体系的形成和国际货物运输服务贸易的参与程度是决定一国在国际经济中生存和竞争能力的因素之一

随着国际货物运输服务贸易的开展，各国之间的经贸往来逐渐加深，国际经济的全球化和区域经济的一体化的步伐日益加快。是否拥有相对先进的运输体系或享有便捷的运输服务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一国能否充分参与国际竞争，因为它决定了商品的国际成本、价格和可到达性。

4. 国际货物运输业是各种成熟技术应用的广阔市场，在吸收新技术上有巨大的潜力

在现代工业社会里，发展运输业就是发展工业，随着运输业日新月异的进步，工业也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展起来。铁路、公路、港口和机场的大规模修建，促进了建筑业的崛起；运输业的巨大能源消耗，促进了能源工业的兴旺；运输工具和运输基础设施对金属的需求，是采矿业和冶金工业迅猛发展的基本原因之一；各种运输工具和辅助运输机械的大量生产，有利地推动了机械加工工业的发展。

5. 国际货物运输能改变资源的分布状况

地理位置的经济可通达性一旦提高，就可以促使资源和空间得到充分利用，对社会来说，则可以将各地的资源和空间更大程度地吸引到全社会的经济循环中来。因此，现代化的国际货物运输网络可以改变传统的经济地理概念，扭转自然禀赋规定的资源分配状况，使缺少资

源的国家和地区处于使用资源的优越地位。

6. 国际货物运输是平衡国家外汇收入的重要手段

如前所述，国际货物运输是一种无形的国际贸易，它用于交换的是一种特殊的商品——运力，所以就一国来说，投入国际货运的力量越大，效益越高，就是投入国际市场的商品越多，也就能得到越多的外汇收入。

二、国际货物运输组织机构

(一) 承运人 (Carrier)

一般意义上的承运人是指提供运输服务的当事人，包括运输企业和从事运输服务的个人。主要指专门经营水上、铁路、公路、航空等客货运输业务的交通运输部门，如轮船公司、铁路或公路运输公司、航空公司等。它们一般都拥有大量的运输工具，面向社会提供运输服务，也称为公共承运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以下简称《海商法》)第四十二条指出：“承运人是指本人或者委托他人以本人的名义与托运人订立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的人。”这里讲的承运人是契约承运人，也就是与托运人订立契约的人。实际承运人是指接受承运人委托，从事货物运输或部分运输的人，包括接受转委托从事此项运输的其他人。

1. 承运人的基本权利

承运人的权利包括对托运人的权利和对收货人的权利，主要权利如下：

(1) 运费支付请求权。这是承运人提供运输服务的基本权利，运费的支付通常是预付性质，但也有货物交付给收货人时再行支付。

(2) 费用偿还请求权。这是指在运输过程中，承运人因为运输的实际需要而支出的一些不包括在运费中的其他费用，如因托运人终止(返还或处分)而付的费用、提存费用、拍卖费用、垫付关税、报关费等。

(3) 留置权。这是指承运人为保全其运费或其他费用请求权，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不支付运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时，承运人对相应的运输货物享有留置权。

(4) 提存和拍卖权。当收货人不明或者收货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受领货物时，承运人可以提存货物。货物不适于提存的(如易腐烂变质的货物或者提存费用过高)，承运人可以依法提存或者拍卖货物。在扣除运费、保管费、拍卖费及其他费用后提存所得的价款，承运人在提存或者拍卖后，应当将这些情况立即通知托运人，如承运人怠于通知而给托运人或者收货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2. 承运人的基本义务

承运人的基本义务是在约定期间将行李、货物运输到约定地点。从运输物品的交接受领到将货物交付给收货人，承运人负有受领货物并填发提(运)单、保管、处分(以托运人的指示)、依照合同目的实施运输行为并交付等一系列义务。承运人的义务主要包括如下：

(1) 受领货物并填发提(运)单。承运人拒绝受领货物，视为不履行合同。提(运)单是运输合同中的一项重要单据，制作并交付提(运)单是承运人的义务。

(2) 按时、安全运输的义务。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和合理期间内将货物安全运输到

约定地点。

(3) 合理运输的义务。即应当以最快的速度、最短的路径、最有效的方式将货物运输至目的地。

(4) 保管义务。承运人受领托运人托运的物品后，一直在到达约定地点交付收货人之前，应当妥善保管货物。

(5) 货物运输到达后及时通知的义务。货物运输到达约定地点后，承运人知道收货人的，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以便收货人及时请求交付所运输的货物；如果提单上没有直接记载收货人的（如指示提单），而是记载收货通知人的，承运人应当及时通知收货通知人。承运人向收货通知人发出的提货通知，具有与向收货人发出的提货通知相同的效力。

(6) 交付义务。承运人应当在货物运输到约定地点后将其交付给收货人，从而完成自己的运输义务。如收货人不明或者无正当理由拒绝受领货物时，承运人可以提存货物以完成自己的运输义务。

【案例讨论一】

美服公司与境外的小丑鸭公司签订了童装销售合同，价格条件为 FOB 厦门，货款共计 20 万美元。之后美服公司收到开证行开来的信用证中指明提单上“托运人”栏应填写为小丑鸭公司。

美服公司委托顺风公司（系无船承运人）运输，美服公司填写了托运单，并将“托运人”栏填写为小丑鸭公司。顺风公司接受托运后，又将该批货物向马士基海运公司（简称马士基公司）厦门代表处办理托运，该代表处签发了一套 MTML—018 (A)(B) 提单给顺风公司，之后顺风公司又以自己的名义签发了另一套 MTML—018 提单交给美服公司。两套提单载明的内容相同。

载货船舶在厦门装货完毕后，美服公司持顺风公司签发的 MTML—018 正本提单及有关单证向银行议付，后因提单上有不符点，被银行拒付。美服公司在收到银行退回的全套单证后，书面要求顺风公司退货。但后来，该批货物运抵卸货港科威特后，已被他人持马士基公司签发的 MTML—018 (A)(B) 提单提走。

于是，美服公司就上述事实向厦门海事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顺风公司赔偿美服公司的货物损失及利息损失。顺风公司在答辩中称，提单上的托运人为小丑鸭公司，美服公司不是提单上的当事人，与我公司不存在任何法律关系；我公司并非承运人，不应负承运人责任，美服公司未受到货款系买卖关系造成的。因此我公司对美服公司的损失没有责任，请求驳回美服公司的诉讼请求。

厦门海事法院经审理认为：美服公司作为 FOB 价成交的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卖方，将货物交给顺风公司承运，顺风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向美服公司签发了 MTML—018 提单，应为该批货物的无船承运人。顺风公司将该批货物向实际承运人马士基公司办理运输，取得该公司签发的提单后，在没有收回自己签发的提单的情况下，将实际承运人签发的提单交给第三人，造成原告虽仍合法持有顺风公司签发的正本提单，但提单项下的货物却被他人提走的后果。顺风公司的行为违反了国际航运凭正本提单放货的惯例，损害了美服公司的合法权益，顺风公司对此应承担赔偿责任。厦门海事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海商法》的规定，判决如下：顺风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赔偿美服公司的货物损失及利息损失。

【讨论】

- (1) 卖方是否还拥有该项货物的所有权?
- (2) 无船承运人是否可以是承运人?
- (3) 承运人签发两套提单的后果是什么?

【阅读专栏一】

我国主要运输企业

(1) 水上运输企业主要包括:

- ①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及下属各公司。
- ② 中国海运集团及下属各公司。
- ③ 各地方轮船公司。
- ④ 长江、珠江、黑龙江各航运公司。
- ⑤ 中外合资、合作及合营的轮船公司。
- ⑥ 外商独资的轮船公司。
- ⑦ 中国外运集团所属的船公司。

(2) 铁路运输企业包括铁道部下属各铁路局和分局或公司。

(3) 公路运输企业包括交通部公路局管辖的各运输公司, 以及中外合资、合作和联营企业的运输公司。

(4) 航空运输企业主要包括:

- ①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 ② 中国民航总局管辖的其他各航空公司。
- ③ 地方民用航空公司。
- ④ 中外合资、合营的航空公司。
- ⑤ 外国各航空公司。

(二) 货主 (Cargo Owner)

货主是指专门经营进出口商品业务的外贸部门或进出口商。他们为了履行贸易合同, 组织办理进出口商品的运输, 向交通运输部门托运货物, 他们是国际货物运输工作中的托运人 (Shipper) 或收货人 (Consignee)。我国主要有下列企业: 各专业进出口总公司和地方外贸专业公司; 各工农贸公司; 有进出口权的工厂、集体企业; 外商独资、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和合营企业等。

1. 托运人

(1) 托运人的权利:

- ① 请求承运人运输货物至目的地并交付收货人。

② 运输合同的变更权和解除权, 即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 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

(2) 托运人的义务:

- ① 按规定缴付运费的义务。运费一般由托运人支付, 但合同约定由收货人支付的, 应依约定。

- ② 向承运人办理货物运输的交接手续并填写托运单据。
- ③ 包装及装载义务。若运输货物由托运人自行包装的，因包装本身原因发生运输物毁损灭失的，托运人自负其责，但承运人明知道包装不合格而承运的，应对损害负责；托运人自装的货物，应当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包装。

2. 收货人

收货人是指依运输合同有权提取货物的人。收货人一般是承运人和托运人以外的第三方，通常是提单持有人。其基本义务如下：

- (1) 提货义务。这里包括及时提货和不得拒绝提货。
- (2) 提货时检验的义务。收货人在提货时，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检验货物。运输合同中没有约定检验货物的期限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可以补充协议重新约定；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照合同的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仍然无法确定的，应当在合理的期限内检验货物。

收货人认为承运人交付的货物与运输单证记载的事项不符合时，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出异议。此外，收货人还应缴清依运输合同应当交付的款项，包括运费、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有关费用及由于托运人的责任而发生的垫款以及依运输合同约定应由收货人履行的其他随附义务。

(三) 货运代理人 (Freight Forwarder/Agent)

货运代理人是指根据委托人的要求，代办货物运输业务的机构。在所有货运代理人中间，他们有的代理承运人向货主揽取货物，有的代理货主向承运人办理托运，有的兼营两方面的代理业务。他们都是运输中间人的性质，在承运人和托运人之间起着桥梁作用。

在外贸流程中，大致是这样的顺序：托运人向货运代理人托运货物，接着货运代理人再向实际的承运人托运货物，然后经过承运人的运输，最后承运人将货物交付给收货人，即托运人→货运代理人→实际承运人→收货人。

(四) 装卸公司和理货公司

装卸、理货业是一些接受货主或船舶营运人的委托，在港口为船舶进行货物的装卸、清点、交接、检验货损程度和原因并作出公证等项作业的行业。

1. 装卸公司 (Stevedore)

装卸业是办理将货物装船和从船上卸下的行业。经营这种行业的人被称为装卸人或装卸业者。装卸人对于所在港口经常装卸的货物的包装、性质以及装卸方法都富有经验，对各种类型的船舶也都深有了解，能参与制订装卸计划，委托人对他们的装卸技术也有所信任。但是，由于装卸和积载的质量，对于船舶和货物的安全有密切的关系，所以，这种作业都是在船方的监督和指挥下进行的。

我国的港口装卸业目前有以下公司：各口岸港务局下属的港务（或装卸）公司；各港口的地方装卸公司；中国外运集团系统的港务公司；各货主码头的装卸公司；中外合资、合营的港务公司等。

2. 理货人 (Tallyman/Checker)

理货人是在船舶装货或卸货时，对货物的件数进行清点，并对货物的交接作出证明的行

业。理货通常是由船公司或货主各自委托他们的代理人，即分别由站在船公司立场（Ship side）的理货人和站在货主立场（Doct side）的理货人同时进行的。在代表双方的理货人的同时确认下，才能证明货物交接的正确性。这种正确交接的证明有较强的公正性，所以理货人不但要有较全面的知识和熟练的方法，而且必须具有诚实、公正的品质。

我国的理货人主要是由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及其在各港的分支机构进行，而货主往往通过委托代理人的驻港人员进行。

（五）运输行政管理机构

1. 国务院下属的综合性机构

国务院下属的综合性机构包括国务院口岸领导小组、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等。其中国务院口岸领导小组是直属国务院负责协调全国海陆空交通运输的机构，并与相关联的货主、海关、商检、卫检、动植检、港口当局（海上安全监督局和港务局）、保险公司、银行和外汇管理局、包装、仓储等之间进行协调的综合性机构。该小组下设口岸办公室（简称国务院口岸办）作为常设办事机构，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的关系，并负责制订和平衡全国的年度外贸运输计划。

2. 交通运输部门的管理机构

交通运输部门的管理机构包括交通部、铁道部、国家民航总局所属的运输管理机构。

交通部的主要职能部门是水运司，主要负责国际国内水路运输、港口、船舶代理、外轮理货及其他水运服务业管理。铁道部所属的运输局（运输指挥中心）负责集中统一管理全国铁路运输调度指挥，负责国家铁路军事运输、专项运输、特种运输工作。国家民航总局负责对全国各地航空公司和经营民航货运代理企业经营权的审批、法规的制定及航空管理工作。它们下属的企业都以拥有运载工具为特征，为社会提供实际运输服务，是货物运输工作中的承运人。

3. 商务部所属的外贸运输管理机构

商务部所属的外贸运输管理机构包括对外贸易司及外资司，主要职能是拟定各类企业对外贸易经营资格标准和国际货运代理企业资格标准，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审定；参与多、双边运输协定的谈判。

三、国际货物运输方式

对外贸易中的运输方式种类很多，但根据运输通道和运输工具两个要素，可以将运输方式进行分类（如图 1-2 所示）。



图 1-2 运输方式的种类

除上图所示运输方式外，还有集装箱运输、大陆桥运输、多式联运等运输方式。

(一)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指使用船舶通过海上航道，在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港口之间运送货物的一种方式，具有通过能力大、运输量大、运费低廉、对货物的适应性强、速度较低、风险较大等特点。目前，占国际贸易总运量中的三分之二以上，我国进出口货运总量的 90% 都是利用海上运输。它包括内河运输和海洋运输两种。海洋运输又可以分为沿海运输、近洋运输和远洋运输。

海上货物运输的主要优点有运能大，能够运输数量巨大的货物；运输成本低，能以最低的单位运输成本提供最大的货运量；尤其在运输大宗货物或散装货物时，采用专用的船舶运输，可以取得更好的技术经济效果等。

但是，它受自然气象条件影响大。由于季节、气候、水位等的影响，水运受制的程度大，因而一年中中断运输的时间较长，而且运送速度慢，为 18~28 千米/小时。另外，搬运成本与装卸费用高，这是因为运能最大，所以导致了装卸作业量最大。

(二) 国际铁路货物运输

铁路能提供长距离范围内的大宗商品的低成本、低能源运输，其运输的经济里程一般在 200 千米以上。铁路运输的优点有：运行速度快，时速可达 80~120 千米；运输能力较大，可满足大量货物一次性高效率运输；运输连续性强，由于运输过程受自然条件限制较小，所以可提供全天候的运行等。

但设备和站台等限制使得铁路运输的固定成本高，建设周期较长，占地也多。铁路运输由于装卸次数较多，货物错损或损失事故通常也比其他运输方式多。

(三) 国际公路货物运输

公路运输能提供更为灵活和更为多样的服务，多用于价高量小的货物的门对门服务，其经济里程一般在 200 千米以内。公路运输的优点主要是机动性高，可以选择不同的行车路线，灵活制订营运时间表，所以服务便利，能提供门到门服务，市场覆盖率高。但其运输能力较小，受容积限制，使它不能像铁路运输一样运大量不同品种和大件的货物。

(四)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

航空运输常被看作是其他运输方式不能运用时，用于紧急服务的一种极为保险的方式。它快速及时，价格昂贵，但对于致力于全球市场的厂商来说，当考虑库存和客户服务问题时，空运也许是成本最为节约的运输模式。一般适用于高附加值、小体积的物品运输。

(五) 国际集装箱运输

集装箱是一种有一定强度和可长期反复使用的箱子，可以集装成组货物而专供周转使用并便于机械操作和运输的大型货物容器。集装箱运输就是以集装箱作为运输单位进行货物运输的一种现代化先进的运输方式。

(六) 国际多式联合运输

国际多式联合运输是在集装箱运输基础上产生并发展起来的，一般以集装箱为媒介，把海上运输、铁路运输、公路运输、航空运输和内河运输等传统的单一运输方式有机地结合起来，构成一种连贯的过程，来完成国际间的货物运输。

(七) 管道运输

管道运输是近几十年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运输方式。管道运输的运输形式是靠物体在管道内顺着压力方向顺序移动实现的。和其他运输方式的重要区别在于，管道设备是静止不动的。目前，全球的管道运输承担着很大比例的物质运输，包括原油、成品油、天然气、油田伴生气、煤浆等。其完成的运量常常大大高于人们的想象，所以，它主要担负单向、定点、量大的流体状货物运输。

四、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人

(一) 运输代理人的含义

运输代理人是根据委托人的要求，代办货物运输业务的机构。它既可以向货主承揽货物，也可以代理货主向承运人办理托运，且可以兼营两方面的代理业务。根据代理人的性质和地位，代理人可以公开自己的代理身份，但不公开委托人；也可以公开自己的身份、同时公开委托人的身份；还可以不公开委托人而以自己的名义与第三方签订合同。因为代理地位的不同造成运输代理人负有不同的责任，但根据有关法律，承运人责任同时适用于契约承运人和实际承运人，他们都负有赔偿责任，应当负有连带责任。

(二) 运输代理的种类

按照代理业务的性质和范围的不同，有各种各样的代理行业，一般将其分为租船代理、船务代理、货运代理和咨询代理四大类。

1. 租船代理 (Shipbroker)

租船代理又称为租船经纪人，他们是以船舶为商业活动对象而进行船舶租赁业务的人，其主要业务是在市场上为租船人 (Charterer) 寻找合适的运输船舶或为船东 (Shipowner) 寻找货运对象，他们以中间人身份使船租双方达成租赁交易，从中赚取佣金。另外，根据它所代理的委托人身份的不同又可分为船东代理人和租船人代理人。

租船代理人主要负责办理下列事项：按照委托人的指示要求，为委托人提供最合适的对象和最有利的条件并促成租赁交易的成交，这一项是租船代理主要的业务；根据双方洽谈成交的条件制成租船合同 (Charter Party)，并按委托方的授权代签合同；向委托人提供航运市场行情、国际航运动态及有关资料信息等；在双方当事人出现纠纷时，为双方斡旋调解，使纠纷最终取得公平合理的解决。按照惯例，租船代理佣金应由运费或租金收入方支付，即由船东支付，代理佣金一般会在租船合同中提前加以规定，一般是租金的 1% ~ 2.5%。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是我国外贸公司货方的总代理人，该公司根据货方的委托，通过中国租船公司向国际租船市场洽租所需船舶。在对外租船订舱工作中，中国租船公司就是以代理人的身份

出现的。

2. 船务代理 (Shipping Agent)

船务代理是指接受承运人的委托，代办与船舶有关一切业务的人。船务代理业务范围很广，主要包括船舶进出港业务、货运业务、船舶供应工作和其他服务性业务。

根据委托方式的不同，船务代理关系可以分为：

(1) 航次代理 (Agency on Trip Basis)

航次代理是指委托人的委托和代理人的接受均以每船一次为限，在船务代理人按照委托人指示办妥该船在港一切业务并在该船驶离该港时，航次代理关系即告终止。

(2) 长期代理 (Agency on Long-Term Basis)

长期代理是指在船方和代理人之间签订长期代理协议，一般是 15 年或更长时间。多数班轮公司在船舶经常挂靠的港口都采用长期代理方式。我国港口的船务代理工作主要是由中国外轮代理公司负责办理。它代表外国委托人的利益办理外轮代理工作，并按照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一定费用。

3. 货运代理 (Freight Forwarder)

货运代理人是指接受货主的委托代表货主办理有关货物保管、交接、存储、调拨、检验、包装、转运、订舱等业务的人。货主与他们的关系是委托与被委托的关系，在办理代理业务时，他们是以货主的代理人身份对货主负责并按代理业务的项目和提供的劳务向货主收取代理费。

4. 咨询代理 (Consulting Agent)

咨询代理是专门从事咨询工作，按委托人的需要，以提供有关咨询情况、情报、资料、数据和信息服务而收取一定报酬的人。这类代理一般都拥有自己的研究人员和机构，而且与世界各贸易运输研究中心有广泛的联系，消息十分灵通。这些机构可以根据委托，选择合理的运输方式和路线、核算运输成本、设计运输方案、调查有关企业的信誉等。

以上进行的代理人的分类，是根据他们各自业务的侧重面加以区别的，在实际工作中，由于他们的业务范围区分得并不是很清楚，往往互有交叉，有时候可能很难区别他们是哪一类的代理。在主要的西方国家，由于代理行业的激烈竞争，他们之间不断合并和联营，使得代理业越来越集中，尤其是一些大的航运集团，通过各种方式把代理行业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以维护集团的整体利益。

(三) 国际货运代理人

1. 国际货运代理人的定义

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 (FIATA) 将国际货运代理人定义为：“根据客户的指示，并为客户的利益而揽取货物运输的人，其本身不是承运人。”货运代理也可以依据这些条件，从事与运输合同有关的活动，如储货 (也含寄存)、报关、验收、收款等。

在我国，国际货运代理人是指接受进出口货物收货人、发货人和承运人的委托，以委托人的名义或者以自己的名义，为委托人办理国际货物运输及相关业务并收取服务报酬的企业。